

112 年臺北市學童高度近視防治服務

一、自 **109 學年度起** 發放新版「護眼護照」爾後統一版本如左圖，如遺失則補發「護眼卡」如右圖。

 <p>本護照提供 共6次 (每年限1次) 專業視力檢查服務，使用期限至畢業當年度6月30日止。</p> <p>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TAIPEI CITY GOVERNMENT BUREAU OF HEALTH</p> <p>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BUREAU OF EDUCATION TAIPEI CITY GOVERNMENT</p>	 <p>Eyepass 臺北市專業視力檢查 定期視檢 · 掌握關鍵 護眼紀錄卡 (補發)</p> <p>本服務提供國小階段共6次 (1年1次) 專業視力檢查，使用期限至畢業當年度6月30日止。</p>
<p>Eyepass 護眼護照</p>	<p>Eyepass 護眼卡</p>
<p>每學年度新入學學童將統一 發放此版本護眼護照</p>	<p>若前者護眼護照遺失，則統 一補發此版本護眼卡</p>

二、臺北市**舊版**各年級護眼護照/護眼卡使用說明，各年級如有遺失請統一補發護眼卡 (如右上圖)。

		
<p>1 年級(捕蟲版)</p>	<p>2 年級(捕蟲版)</p>	<p>3 年級(捕蟲版)</p>
		
<p>4 年級(櫻花版)</p>	<p>5 年級(操場版)</p>	<p>6 年級(飛盤版)</p>

三、護眼護照及護眼卡內「護眼紀錄表」頁面使用，不受限於原印製之受檢年級、學年度及檢查年度，可使用「護眼紀錄表」空白頁面記錄今年度學童視力結果。

護眼紀錄表 檢查日期：
 二年級上學期 107年 月 日

散瞳前驗光：右眼 _____ × _____
 左眼 _____ × _____

裸視視力  右眼 _____  左眼 _____

最佳矯正視力  右眼 _____  左眼 _____

裂隙燈檢查：右眼 無明顯異常 有明顯異常
 左眼 無明顯異常 有明顯異常

散瞳後驗光：右眼 _____ × _____
 左眼 _____ × _____

檢查單位：
 醫師：
 家長簽章：
 教師簽章：

真哥：
 記得定期到醫療院所進行視力檢查！

32

將學年度修改為受檢時之年級，如：學童檢查日期為111年8月1日、4年級上學期，即改為4年級

護眼紀錄表 檢查日期：
~~二年級上學期~~ 111年 8月 1日
 三年級

散瞳前驗光：右眼 _____ × _____
 左眼 _____ × _____

裸視視力  右眼 _____  左眼 _____

最佳矯正視力  右眼 _____  左眼 _____

裂隙燈檢查：右眼 無明顯異常 有明顯異常
 左眼 無明顯異常 有明顯異常

散瞳後驗光：右眼 _____ × _____
 左眼 _____ × _____

檢查單位：
 醫師：
 家長簽章：
 教師簽章：

真哥：
 記得定期到醫療院所進行視力檢查！

32